**貳拾伍、青年事務**

**一、綜合規劃**

(一)推動青年公共參與

1. 為強化並廣徵本市青年參與公共事務之建言，並提供本府青年政策諮詢管道，本府青年局籌劃設置「高雄市政府青年事務諮詢會」（以下簡稱青諮會），藉以推動本市青年公共參與，青諮會設置要點已於108年12月31日第455次市政會議通過，依據該要點第3點規定，本府青年局將公開徵選就學或設籍於本市之18歲至45歲青年代表擔任委員，徵選實施計畫已研擬規劃，期望藉由青諮會之運作創造推動有利青年發展之環境。
2. 有效利用網路及社群媒介

為推動本市青年創就業相關業務，本府青年局利用官網、臉書粉絲頁及相關機制宣傳本府青年局辦理活動及各項補助(例如：青創貸款及利息補貼、國際交流補助等)，促進青年創就業。

1. 辦理青年對談活動
2. 為促進青年職涯探索，本府青年局特辦理「青年對談講座」系列活動，邀請各領域創業大師現身開講，並藉由QA時段鼓勵民眾向大師請益，俾利青年朋友規劃人生及創就業之路。

（2）108年11月1日辦理第一場「青年對談-創作與夢想實踐」(講者:流行音樂作詞人方文山與知名音樂製作人陳子鴻)，參與人數約100人；12月20日第二場「青年對談-設計創業的膽識」(講者:工業設計教父謝榮雅)，參與人數約110人。

(二)國際青年交流

1. 為提升本市青年國際創業能力，鼓勵青年積極參與創業相關之國際交流事務，本府青年局制定「高雄市政府青年局促進青年創業國際交流補助要點」，並於108年12月24日刊登市府公報及函文公告，另將要點規定及相關申請附件公告於本府青年局官網供民眾瀏覽下載(將於109年1月30日起正式受理收件)。
2. 為強化本市青年國際交流能力及拓展國際觀，本府青年局接洽本市各大專院校，諮詢學者專家意見並尋求合作夥伴，另著手研擬109年度國際志工活動事宜。

**二、創業輔導**

(一)打造本市創業社群交流平台

1.成立「高雄青年創業推動聯盟」本府青年局108年10月30日成立「高雄青年創業推動聯盟」，本聯盟結合高雄14所大專院校育成中心、7個民間育成機構、3個產業公協會與5個高市府共創基地，共29家聯盟成員攜手合作青創事業之孵化與育成，期能透過產官學研合作模式，針對青年需求，提供完善的創新創業資源，涵括課程、資金、輔導、媒合等協助與服務，扶植潛力優秀團隊，以創業帶動就業機會，為本市產業發展注入新血。  
本聯盟於108年12月17日召開第一次聯盟會議，鼓勵本市國立、私立大專院校及民間創業育成機構投入青年創業輔導工作，建立交流學習合作平台，分享課程輔導資源，提供青年多類型的培訓課程或諮詢內容，提升青年職能及創業專業能力，深化培訓管道，以落實青年人才發展政策。此外，聯盟將彙整各單位課程資訊行銷宣傳，包括定期將開設課程或講座登錄於本府青年局網站、FB廣宣或其他社群管道等。聯盟可協力推廣優秀創業團隊，透過建置創業投資平台或辦理創新競賽，協助青創事業取得資金、政府資源、合作商機，使本市青創事業更能蓬勃發展，優秀青創團隊也可協助露出於本府青年局網站平台協助行銷，分享成功經驗。

2.定期辦理共創基地交流聚會

本府青年局為扶植高雄在地更多優秀的新創公司與團隊，提供創業團隊交流媒合的平台，創造彼此更多合作的機會，故定期舉辦青創之夜交流聚會，邀請高雄創業團隊，以及市府創業基地、大學育成中心、民間育成機構共同參與。

108年9月23日已於駁二藝術特區舉辦青創之夜第1場，10月29日於M.ZONE大港自造特區舉辦青創之夜第2場，12月17日於DAKUO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舉辦青創之夜第3場，共吸引32家新創團隊參與活動，參與人數逾百人。  
本活動規劃由市府5個共創基地定期1至2個月輪流主辦，5個共創基地包括數位內容創意中心、駁二共創基地、KO-IN智高點、KOSMOS體感奇點艙，以及M.ZONE大港自造特區，針對不同基地的屬性與特性設定主題進行交流討論，進一步帶動高雄的青創氛圍，並透過創業社群彼此分享交流，幫助創業者找到自己的機會與價值。

(二)提供青創團隊整合性輔導服務

1.籌組青年導師顧問團  
本府青年局陸續規劃完整的創業輔導資源，引入專業導師制度，建立專屬青創導師名單，包括財務會計、法務智財、募資、行銷策略、商業模式等領域，共同組成堅強的「青年導師顧問團」。導師透過分享專業知識及實務管理經驗，將有助於鼓勵和指引青創事業發展，減少創業初期可能發生之錯誤，如協助建立完善商界人脈、尋找上下游合作廠商或行銷通路、技術整合規劃等，而專業知識導師如會計師及律師等，則能解決股權規劃、財報風險控管、專利保護、訴訟風險防範、合約諮詢等專業問題。

未來透過導師及顧問的力量，將針對不同創業主題每月於本府青年局及各區舉辦講座，增進青年創業知識與技能。此外，針對青年創業貸款通過且成熟之團隊，可提供導師一對一輔導服務，實際媒合團隊創業需求，未來青創基地成立後，針對進駐青創團隊將提供更全方位的輔導資源。

2.結合中央資源合作推動新創採購  
為帶動新創事業發展，促成新創產品進入政府市場，使具發展潛力之公司品牌有更多曝光機會，增加產品銷售量，本府青年局於108年11月26日與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合作，共同辦理新創採購暨招標作業廠商說明會，協助南部的創業青年掌握中央資源，現場共吸引27家高雄新創公司及4所高雄大專院校育成中心代表參加。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規劃創業家實證計畫〈即新創採購〉鼓勵成立五年內之提供智慧環保、智慧創新、智慧照護、智慧安全、智慧農業、智慧教育六大類服務之新創公司參與計畫，而採購本計畫商品之直轄市、縣(市)政府亦可申請補助，提升機關對於新創公司產品的購買意願，也可使新創公司打響品牌知名度，給予新創業者取得訂單的機會。

3.辦理青年創業系列講座  
為協助青年建立正確的創業觀念及突破創業瓶頸，辦理系列青創講堂課程，開設創業入門知識與創業資源分享等主題講座，108年度3場青年創業課程分別為11月28日辦理「申請公司不求人 公司設立登記實務教戰」、12月12日辦理「網路行銷煉金術！透過網路行銷邁出創業第一步」及12月19日辦理「善用政府資源創業！最新政府創業補助大補帖」，參與課程人數共189人。

(三)補助創業育成機構

1.提升創業育成機構

本府青年局為鼓勵本市相關創業育成機構積極培植與孕育新創事業，以及提升青年職涯發展應變能力，特研擬「高雄市政府青年局補助辦理創業育成及職涯發展作業要點」。

2.本要點預計補助類別如下：

(1)創業育成機構辦理課程講座、創業競賽、業師輔導、創業諮詢、資金媒合、人才培育、人才媒合、商機媒合、技術引進、育成加速、展會及職涯發展等相關活動。

(2)創業育成機構協助新創事業參與國內舉辦之相關競賽或展覽。

藉由鼓勵創業育成機構，提升整體扶植新創事業能量，型塑優良創業育成環境。

(四)青年創業基地營運

1.打造青創基地

本府青年局將打造青年創業基地，總計約208坪，提供優質的環境，招募青創廠商進駐，並協助青創團隊進行產官學資源引介、商務人才資金媒合、申請政府資源等，以達有效將創意轉換為真正有價值的商品或服務，目前正積極規劃設計、裝修工程及營運管理中，預計109年開始營運。

2.M.ZONE大港自造特區

「M.ZONE大港自造特區」預計109年3月將由本府經發局移撥本府青年 局，該基地被譽為高雄在地自造者天堂，「M.ZONE FAB」青創空間培育出多位在地創客，有創意及想法卻無資金的年輕朋友，可以用小額的預算，使用百萬元等級設備，實踐設計夢想。另透過大港自造節、課程規劃、社群聚會、活動辦理等方式與自造者社團進行串聯，形成Maker群聚空間；並連結在地法人機構與學界相關工業設計領域，型塑高雄獨有的 Maker氛圍，創造高雄為Maker友善城市，本府青年局將持續推動微型自造創業學院，並延續大港自造節展演品牌、強化自造者與國際鏈結，增加商品曝光與銷售量。

**三、資源整合**

(一)設置青年創業發展基金

1.為營造青年創業友善環境，辦理相關業務所需，特設置青年創業發展基金，並為規範本基金之收支、管理及運用，制定「高雄市青年創業發展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於108年10月1日正式施行。

2.基金實務運作以辦理青年創業相關投資、青年創業發展補助、青年創業貸款履行保證責任保證金及利息補貼、創業育成基地建置及營運、創業育成業務相關支出為主。

(二)打造青年創業投資平台

1.本市青創基金係透過投資、補助、貸款及輔導等方式協助青年創業，廣義而言是以「資金池」為概念，由政府公務預算、青創貸款、民間捐款、民間創業(外部)資金等構成，共同打造青年創業投資平台。基於民間創業資源相對充足之考量，本府整合外部創投事業、天使投資人、上市櫃公司等，建立「青年創業投資平台」，平台內各成員可充份分享創業資源、潛力案源，成員各自以熟悉產業專業知識及經驗，獨立評估高雄青創投資標的，市府更可配搭投資潛力青創案源，透過創業投資平台搭建，發揮引進外部創業資金的乘數效果。

2.為整合青年創業資源網絡，優化本市新創公司/團隊發展環境，提供新創公司/團隊足夠資金及吸引創投公司、天使投資人與加速器共同打造創業投資媒合平台，本府青年局特此舉辦「高雄創世代Kaohsiung Next-Gen Startup」活動，並已於108年12月27日開放受理報名，招募全台灣、不分縣市優秀的新創企業與團隊，預計評選出最具潛力之前40家新創公司/團隊，並依通過複選之產業類別分組，預計於109年5月辦理決選（配合新冠肺炎防疫政策延期），從各組中遴選出至少1家最優新創公司/團隊，該活動除總獎金高達百萬以上，倘符合青年創業發展基金所定補助資格，有機會再取得本府青年局百萬加碼補助，以及接受科技財經媒體專題報導，並藉此與創投公司、天使投資人及加速器進一步認識，獲取創業資金挹注。

(三)開辦青年創業貸款及利息補貼

1.為協助青年取得創業所需資金，解決青創事業籌資不易困難，本府特開辦青年創業貸款業務，由本府青年局及信保基金共同提撥保證資金7,500萬元，最高可保證貸款總金額7億5,000萬元，凡公司或商業設立登記於本市未滿5年、資本額1,000萬元以下，其公司代表人或商業負責人為設籍本市3個月以上、20歲至45歲之青年，3年內曾參與創業輔導相關課程或講座20小時以上者，均得申請本貸款。

核貸金額最高200萬元，利率按郵局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

年息1.095%機動計息（109年1月31日止換算利率為2.19%），貸

款期限最長7年（含本金寬限期最長1年）。貸款用途包括購置營

業設備、生財器具、場所裝潢及作為營運週轉金，不須徵提擔保

品。

2.為減輕初創事業財務負擔，並加碼提供利息補貼，年限最長3年，

倘貸款人曾參加國內外之創業及設計競賽且或獲獎者，利息補貼

期間最長得延長至5年。

本貸款自108年11月1日起開放受理申請，截至108年12月16

日止，第1批共受理23件（不含已撤案3件），並於109年1月

3日召開第1次審查會，通過核貸21件，過案率為91.3%，總貸

放金額計2,380萬元。